

## 附2

#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保健食品产品技术要求

国食健注G20090082

## 名盛牌蜂胶软胶囊

**【原料】** 蜂胶提取物

**【辅料】** 蜂蜡、大豆油、明胶、纯化水、甘油、焦糖色

**【生产工艺】** 本品经粉碎、过筛、混合、均质、压丸、干燥、包装等主要工艺加工制成。

**【直接接触产品包装材料种类、名称及标准】** 口服固体药用高密度聚乙烯瓶应符合YBB00122002的规定。

**【感官要求】** 应符合表1的规定。

表1 感官要求

项 目	指 标
色泽	囊皮呈黑色，内容物呈棕褐色至棕黑色，色泽均匀
滋味、气味	具本品正常的滋味、气味
性状	椭圆形软胶囊，完整光洁；内容物为油状物
杂质	无肉眼可见的外来杂质

**【鉴别】** 无

**【理化指标】** 应符合表2的规定。

表2 理化指标

项 目	指 标	检测方法
灰分，%	≤8.0	GB 5009.4
酸价，mgKOH/g	≤5.0	GB/T 5009.37
过氧化值，meq/kg	≤10.0	GB/T 5009.37
崩解时限，min	≤60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》

铅(以Pb计), mg/kg	≤0.3	GB 5009.12
总砷(以As计), mg/kg	≤0.3	GB 5009.11
总汞(以Hg计), mg/kg	≤0.3	GB 5009.17
六六六, mg/kg	≤0.1	GB/T 5009.19
滴滴涕, mg/kg	≤0.1	GB/T 5009.19
黄曲霉毒素B <sub>1</sub> , ug/kg	≤10.0	GB/T 5009.22

【微生物指标】应符合表3的规定。

表3 微生物指标

项 目	指 标	检测方法
菌落总数, CFU/g	≤1000	GB 4789.2
大肠菌群, MPN/g	≤0.92	GB 4789.3 “MPN计数法”
霉菌, CFU/g	≤25	GB 4789.15
酵母, CFU/g	≤25	GB 4789.15
致病菌(沙门氏菌、志贺氏菌、金黄色葡萄球菌、β型溶血性链球菌)	不得检出	GB 4789.4、GB 4789.5、GB 4789.10、GB 4789.11

【标志性成分含量测定】应符合表4的规定。

表4 标志性成分含量测定

项 目	指 标	检测方法
总黄酮(以芦丁计), g/100g	≥2.0	1 总黄酮的测定

## 1 总黄酮的测定(来源于《保健食品检验与评价技术规范》(2003年版))

### 1.1 试剂

#### 1.1.1 聚酰胺粉

1.1.2 芦丁标准溶液: 称取5.0mg芦丁, 加甲醇溶解并定容至100mL, 即得50μg/mL。

1.1.3 乙醇: 分析纯。

1.1.4 甲醇: 分析纯。

### 1.2 分析步骤

1.2.1 试样处理: 称取一定量的试样, 加乙醇定容至25mL, 摆匀后, 超声提取20min, 放置, 吸取上清液1.0mL, 于蒸发皿中, 加1g聚酰胺粉吸附, 于水浴上挥去乙醇, 然后转入层析柱。先用20mL苯洗, 苯液弃去, 然后用甲醇洗脱黄酮, 定容至25mL。此液于波长360nm测定吸收值。同时以芦丁为标准品, 测定标准曲线, 求回归方程, 计算试样中总黄酮含量。

1.2.2 芦丁标准曲线: 吸取芦丁标准溶液: 0、1.0、2.0、3.0、4.0、5.0mL于10mL比色管中, 加甲醇至刻度, 摆匀, 于波长360nm比色。求回归方程, 计算试样中总黄酮含量。

### 1.3 计算和结果表示:

$$X = \frac{A \times V_2 \times 100}{V_1 \times M \times 1000}$$

式中：

X—试样中总黄酮的含量, mg/100g;  
 A—由标准曲线算得被测液中黄酮量,  $\mu\text{g}$ ;  
 M—试样质量, g;  
 $V_1$ —测定用试样体积, mL;  
 $V_2$ —试样定容总体积, mL。

计算结果保留二位有效数字。

### 【装量或重量差异指标/净含量及允许负偏差指标】

应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》中“制剂通则”项下胶囊剂的规定。

### 【原辅料质量要求】

1. 蜂胶提取物：应符合GB/T 24283《蜂胶》及下表的规定：

项目	指 标
乙醇提取物, %	$\geq 95$
总黄酮(以芦丁计), g/100	$\geq 17$
氧化时间, s	22
铅(以Pb计), mg/kg	$\leq 0.3$
总砷(以As计), mg/kg	$\leq 0.3$
总汞(以Hg计), mg/kg	$\leq 0.3$
菌落总数, CFU/g	$\leq 1000$
大肠菌群, MPN/g	$\leq 0.92$
霉菌, CFU/g	$\leq 25$
酵母, CFU/g	$\leq 25$
致病菌(沙门氏菌、志贺氏菌、金黄色葡萄球菌、溶血性链球菌)	不得检出

2. 蜂蜡：应符合GB/T 24314《蜂蜡》的规定。

3. 大豆油：应符合GB/T 1535《大豆油》的规定。

4. 明胶：应符合GB 6783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 明胶》的规定。

5. 纯化水：应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》的规定。

6. 甘油：应符合GB 29950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 甘油》的规定。

7. 焦糖色：应符合GB 1886.6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 焦糖色》的规定。

[确认打印](#)

[显示Office编辑区](#)

[返回上一页修改](#)